

实名认证材料清单

尊敬的用户：

您好！为保障贵单位的信息和交易安全，您在完成平台注册后需要在平台上传法人/非法人基本资料及《授权确认书》，平台收悉材料后将会在 1-2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如果材料有问题，平台客服人员将及时与您联系。

注意：为不耽误您使用平台功能，您可以提前准备资料并进行扫描。

一、资料清单（扫描件）

（一）法人单位

- 1、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能代表法人身份的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需为申请人本人。
- 4、授权确认书（见附件），**加盖单位公章**（需加盖骑缝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非法人单位-项目部

- 1、非法人单位其上级单位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能代表该上级单位法人身份的证件复印件，**加盖上级单位的公章**。
- 2、非法人单位其上级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与材料 1 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材料上的法定代表人保持一致）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上级单位的公章**。
- 3、非法人单位财务人员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需为申请人本人。

4、其他材料

(1) 非法人单位成立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2) 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任命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3) 非法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授权确认书（见附件），**加盖单位公章**（需加盖骑缝章）及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二、平台收件地址信息

您在平台完成资料上传并经平台审核通过后，请将上述材料纸质版本邮寄至平台：

收件人：中铁开投诚信系统运营中心

收件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28 号大成广场 1 号门 15 层

邮编：100053 联系电话：40005-51378

注意：为不影响您平台功能正常使用，平台审核通过后，请务必在 7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资料寄送至平台，感谢您的合作

授权确认书

致：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贵司”）

我单位拟向贵司申请供应链金融平台服务，为便利业务开展，我单位现对贵司平台（<https://scf.zgztktjt.com>）的平台账户（简称“平台账户”）操作授权、数字证书使用承诺及在线签约事宜确认如下：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操作人员授权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我单位证明如下人员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其有权代表我单位按照贵我双方签署的有关协议的约定，与贵司开展相应的经营活动：

姓名：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实名手机号：_____

2、操作人员及其授权

（1）我单位授权如下人员：姓名：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 实名手机号码：_____, 有权代表我单位处理如下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在贵司平台开通我单位平台账户并设置密码；
- ② 上传并确认我单位主体信息、法定代表人及操作人员信息及相关业务信息或文件；
- ③ 通过实名手机号动态密码验证方式以确认申请调用数字证书并完成电子合同或文件（以下统称“电子合同或文件”）的电子签名，上述电子合同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业务模式而需签署的平台会员注册协议、产品开通协议、融资服务协议等；
- ④ 通过贵司平台指定新的操作人员。

(2) 我单位对上述人员的授权自本授权确认书出具之日起生效，且效力及于出具之日前上述授权范围内所有相关行为。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操作人员变更

若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发生变更，我单位将以书面通知方式告知贵司并按照贵司的身份核实规则办理相关手续；若我单位操作人员发生变更，由原操作人员通过贵司平台指定新的操作人员并按照贵司的身份核实规则办理相关手续。自上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变更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操作人员有权在上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我单位处理相关事务，我单位对原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操作人员的授权终止。为避免疑义，在我单位完成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操作人员手续之前，原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操作人员通过平台账户完成的任何行为活动均代表我单位真实意思表示，并由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后果。我单位确认，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操作人员的变更，不影响我单位对本授权确认书项下授权、确认并承诺事项的持续有效性。

二、数字证书使用承诺

我单位于平台与贵司签署电子合同或文件系我单位真实意思表示。我单位就所持经中国金融认证中心认证的合法有效的数字证书事宜承诺如下：

- 1、我单位使用经中国金融认证中心认证的合法有效的数字证书（简称“数字证书”）在平台上进行注册和服务功能开通，以我单位绑定的数字证书编号作为我单位的唯一身份标识。
- 2、我单位自愿遵守平台有关规定，自愿采取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方式于平台进行业务操作，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平台录入信息、点击签署各项法律文件等，并对该行为产生的结果负责。
- 3、我单位使用数字证书在平台上进行操作即为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签名并加盖我单位公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由此形成、传输、存储的数据电文即为已经进行了电子签名，对我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我单位一旦于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业务操作，未经平台同意不得撤回或撤销，该业务操作指令为平台向我单位提供有关服务的唯一指令。

4、我单位同意平台提取本授权确认书落款处的公章式样或根据平台图像处理技术生成电子签名可视化图像，向签约平台和/或 CA 机构提供，用于生成电子合同或文件。

5、我单位同意贵司、签约平台和/或 CA 机构为完成合法电子签约之目的，有权将我单位及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操作人员的主体信息或个人身份信息、证件、文件及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及电子合同或文件内容进行使用、传输至公证处或其他电子认证服务机构或指定第三方服务机构，并至少保存至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失效后或相关电子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或文件的电子数据）产生后 10 年。

6、我单位将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私钥。数字证书私钥泄露、损毁或者丢失的，我单位将及时申请办理挂失手续，并及时告知平台，因此发生的损失由我单位承担。

7、我单位充分知悉，如数字证书有效期限届满或丢失，在未更新新的数字证书并于平台绑定前，我单位无权于平台进行相关功能的操作；但是，数字证书有效期限届满或丢失不影响我单位此前于平台所做相关操作的效力。

8、我单位委托平台办理我单位为获得 CA 机构提供的数字证书服务而应完成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我单位的名义与 CA 机构签署相关服务协议或文件、申请开通 CA 机构账户、申请数字证书等。

9、我单位知悉并同意，当发生本条第 8 款约定的情形时，平台有权将我单位委托平台申请开通的数字证书私钥保存在 CA 机构或其他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一经我单位以平台账户登录并点击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即视为我单位授权并委托平台向 CA 机构或其他具备资

质的第三方机构发送调用我单位数字证书私钥及其他相关数据或信息的指令并完成电子签名认证。

三、确认并承诺事项

我单位在此确认并承诺：

1、我单位将妥善保管我单位平台账户的用户名、密码及其他平台账户相关的信息或资料，我单位保证登陆我单位平台账户、使用数字证书并进行相关操作的人员仅限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有权操作人员。

2、经我单位授权人员或通过我单位平台账户上传或点击确认的管理员身份信息、我单位主体信息、相关证件及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及完整。

3、通过我单位平台账户完成的任何行为活动（包括向贵司申请融资服务、录入信息、进行平台操作、点击签署电子合同或文件等），均代表我单位真实意思表示，并由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4、通过我单位平台账户在贵司平台或签约平台点击确认签署的电子合同或文件，我单位确认该电子合同或文件真实、合法、有效，对我单位具有确定的法律效力。

5、贵司平台、签约平台及/或 CA 机构所采用的身份认证措施、技术手段所得到的相关验证结果为“通过”的，即对我单位发生效力。

6、我单位确认，贵司平台可通过电子邮件及实名手机短信的方式向我单位发送通知（包括但不限于贵司平台相关操作通知等），且该通知在贵司平台系统确认电子邮件发送至我单位指定电子邮箱或手机短信发送至我单位指定手机号码的时间视为我单位已收到该等通知，我单位认可该项通知行为的效力，并由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后果。我单位指定接受上述通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_____，手机号码为：_____。

7、我单位确认，如贵司平台发生升级等情形，本授权确认书内容及效力同样适用于升级等情形后的贵司平台。

8、如贵司平台入口发生变更，贵司经本条第 6 款约定的方式向我单位发送通知后，我单位将通过变更后的平台入口对平台账户进行后续操作，且我单位确认本授权确认书内容及效力同样适用于该等后续操作。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不会以我单位平台账户用户名或密码丢失、数字证书丢失、登陆平台账户人员未获授权、意思表示瑕疵或电子合同不真实、不合法等理由对上述确认并承诺事项提出抗辩，也不会拒绝承担我单位平台账户项下操作及电子合同或文件项下相关责任及义务。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我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出具日期： 年 月 日